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3006)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工業東四路二十三號
電 話：(03)578-197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損益表	8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34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 22	
	（五） 關係人交易	22 ~ 23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3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4 ~ 2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6 ~ 2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6	
	3. 大陸投資資訊	26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7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7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28 ~ 34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2093 號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資產總額分別為 2,246,546 仟元及 2,307,796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3,549 仟元及 4,291 仟元，民國 101 年及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為稅後淨利 6,292 仟元及淨損 15,295 仟元，分別佔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資產總額、合併負債總額及合併總損益之 35%及 36%、0.3%及 0.5%及 36%及 83%。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度前三季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民國 101 年度前三季依據該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 5,042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 345,681 仟元。另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度前三季所揭露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亦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並未經本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揭露事項，若能取得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中華民國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而需作修正之情事。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預計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將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於實際採用時方能確定。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林玉寬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1 0 月 2 9 日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2,593,333	40	\$ 2,343,756	3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產 - 流動		145,068	2	134,507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三)	364,821	6	48,115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903	-	5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602,956	9	579,328	9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四(四)及五	2,600	-	-	-
1160 其他應收款		27,054	-	19,688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1,356	-	1,356	-
120X 存貨	四(五)	1,517,933	23	2,325,769	36
1250 預付費用		39,051	1	36,222	1
1260 預付款項		103,596	2	274,661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5,243	-	4,022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23,059	-	4,2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428,973	83	5,771,707	89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七)	174,540	3	79,505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六)	345,681	5	-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20,221	8	79,505	1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9,023	-	9,023	-
1521 房屋及建築		509,985	8	502,206	8
1531 機器設備		8,577	-	1,767	-
1541 水電設備		9,816	-	2,652	-
1545 試驗設備		68,467	1	70,113	1
1551 運輸設備		1,032	-	1,231	-
1561 辦公設備		6,104	-	11,099	1
1631 租賃改良		510	-	510	-
1681 其他設備		11,295	1	9,328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24,809	10	607,929	10
15X9 減：累計折舊		(203,051)	(3)	(177,584)	(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4,929	-	422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36,687	7	430,767	7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9,513	-	10,606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272	-	283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9,785	-	10,889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4,005	-	3,942	-
1830 遞延費用		95,489	2	151,110	3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3,391	-	6,186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02,885	2	161,238	3
1XXX 資產總計		\$ 6,498,551	100	\$ 6,454,106	100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	\$	1,000
2140	應付帳款	五		962,121 15		746,093 12
2170	應付費用			101,019 2		151,790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6,341 -		4,959 -
2260	預收款項			2,803 -		1,257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8,081 -		5,15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80,365 17</u>		<u>910,254 14</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343 -		33,808 1
2820	存入保證金			2,940 -		1,918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38,283 -</u>		<u>35,726 1</u>
2XXX	負債總計			<u>1,118,648 17</u>		<u>945,980 15</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九)		2,668,564 41		2,464,361 38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		209,152 3		52,037 1
3260	長期投資			26,680 1		28,744 -
3270	合併溢額			81,417 1		81,417 1
3271	員工認股權	四(十一)		1,986 -		- -
3280	其 他	四(十一)		91,200 1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二)		913,835 14		913,835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9,028 2		177,87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3,778 26		1,842,060 29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89,137)(3)	(	125,179)(2)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	13,988) -	(	3,993) -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三)	(	123,448)(2)		- -
3490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四(十一)	(	150,465)(2)		- -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5,318,602 82</u>		<u>5,431,159 84</u>
3610	少數股權			61,301 1		76,967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5,379,903 83</u>		<u>5,508,126 85</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6,498,551 100</u>	\$	<u>6,454,106 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2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4,032,932	100	\$	4,333,049	100		
4170 銷貨退回		(	5,714	-	(	11,860	-		
4190 銷貨折讓		(	2,130	-	(	2,462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025,088	100		4,318,727	100		
營業成本	四(五)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3,472,355	(86)	(	3,725,477	(86)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3,472,355	(86)	(	3,725,477	(86)		
營業毛利			552,733	14		593,250	1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	110,727	(3)	(	111,060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04,815	(3)	(	105,58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61,595	(9)	(	419,252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77,137	(15)	(	635,901	(15)		
6900 營業淨損		(	24,404	(1)	(	42,651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354	1		15,754	-		
7122 股利收入			10,961	-		6,85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四(三)(七)		10,237	-		-	-		
7160 兌換利益			-	-		18,107	1		
7210 租金收入			5,097	-		2,944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11,301	1		-	-		
7480 什項收入			2,217	-		1,09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1,183	2		44,753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78	-	(	212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六)	(	5,042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	28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	-	(	208	-		
7560 兌換損失		(	38,008	(1)		-	-		
7630 減損損失	四(七)	(	8,604	-	(	6,00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	(	11,06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51,732	(1)	(	17,516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14,953	-	(	15,414	-		
8110 所得稅費用		(	2,380	-	(	3,094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17,333	-	(\$	18,508	-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7,938	-	(\$	14,835	-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605	-		3,673	-		
		(\$	17,333	-	(\$	18,508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四(十四)								
9750 本期淨損		(\$	0.06	(\$	0.07	(\$	0.05	(\$	0.0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2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17,333)	(\$ 18,50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4,029	32,616
攤銷費用	137,305	123,892
呆帳費用提列數	480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857)	(187,856)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042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16)	28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0,237)	20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1,301)	11,06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604	6,000
所得稅費用	2,755	2,18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03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73)	(57,318)
應收票據	(2,740)	353
應收帳款	(90,795)	(130,6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00)	-
其他應收款	(1,608)	13,887
存貨	399,985	537,705
預付費用	(17,370)	(15,252)
預付款項	84,926	(10,04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372)	1,779
應付帳款	152,995	(35,350)
應付所得稅	(19)	(68,206)
應付費用	(56,585)	(140,570)
其他應付款項	2,386	4,934
預收款項	2,593	(3,261)
其他流動負債	2,719	(3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86	3,5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8,902</u>	<u>70,841</u>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增加	(\$ 280,062)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246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600)	(15,92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015	5,627
購置固定資產	(30,305)	(31,23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6	551
購置無形資產	(17,414)	(15,777)
遞延費用增加	(47,585)	(106,14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5)	5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3,764)	(162,376)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000)	1,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21	69
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	15,363	6,138
現金股利	(130,423)	(247,265)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8,371	(603)
子公司購回母公司股票	(95,901)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069)	(240,661)
匯率影響數	(54,620)	69,7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66,551)	(262,4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9,884	2,606,1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93,333	\$ 2,343,756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78	\$ 21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94	\$ 69,12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2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5 月創立，並於同年 12 月開始營業，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額定資本額為\$3,000,000(其中 20,000,000 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每股面額為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2,668,564(含股東以專門技術出資作為股本金額\$28,572)，主要業務項目為動、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Flash memory、類比積體電路、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5 日與集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為 35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除新增部分說明如下，會計變動請另詳附註三外，餘與民國 101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1年 9月30日	民國100年 9月30日	
晶豪科技 (股)公司	沛訊(股)公司	對積體電路之研發、 生產、銷售及相關諮 詢服務	100	100	註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1年 9月30日	民國100年 9月30日	
晶豪科技 (股)公司	ASI Computer Ltd.	一般貿易業	99.99	99.99	註
晶豪科技 (股)公司	CML Inc.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
晶豪科技 (股)公司	長風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
晶豪科技 (股)公司	捷詠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41.86	41.86	註
晶豪科技 (股)公司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
晶豪科技 (股)公司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
沛訊(股) 公司	ASI Computer Ltd.	一般貿易業	0.01	0.01	註
長風投資 (股)公司	晶鎂電子(股)公司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 之批發及零售、電子 零組件製造、資訊軟 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100	59.23	註
長風投資 (股)公司	晶湧科技(股)公司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 之批發及零售、電子 零組件製造、資訊軟 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78.89	62.16	註
CML Inc.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 之批發及零售、電子 零組件製造、資訊軟 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100	-	註

註：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係依各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編製依據。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詳附註四（十三）。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如下：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子公司無發行轉換公司債，相關發行新股如下：

	發行新股金額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USD 500仟元	USD 500仟元
晶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之淨損及每股虧損。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之淨損及每股虧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零 用 金	\$ 181	\$ 134
活 期 存 款	422,653	251,071
支 票 存 款	108	108
定 期 存 款	2,170,391	2,092,443
	<u>\$ 2,593,333</u>	<u>\$ 2,343,756</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0,085	\$ 49,726
美金債券	90,771	89,979
特別股	30,115	31,333
	170,971	171,03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5,903)	(36,531)
	<u>\$ 145,068</u>	<u>\$ 134,507</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分別認列淨利益\$11,301 及淨損失\$11,068。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74,916	\$ 52,1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0,095)	(3,993)
	<u>\$ 364,821</u>	<u>\$ 48,115</u>

1. 子公司-長風投資(股)公司原帳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標的物-旺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9 日上市掛牌，已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依據本公司持有之目的，將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並依據公平價值評價而於該金融資產除列前，將其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並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股票之淨利益分為\$10,119 及\$0。

(四) 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603,436	\$ 579,70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00	-
	606,036	579,704
減：備抵呆帳	(480)	(376)
	<u>\$ 605,556</u>	<u>\$ 579,328</u>

(五) 存貨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原 料	\$ 30,535	\$ 48,650
在 製 品	873,201	1,727,372
製 成 品	794,701	676,867
在 途 存 貨	7,941	15,463
	1,706,378	2,468,35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8,445)	(142,583)
	<u>\$ 1,517,933</u>	<u>\$ 2,325,76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年度前三季	100年度前三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491,212	\$ 3,913,33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857)	(187,856)
	<u>\$ 3,472,355</u>	<u>\$ 3,725,477</u>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因公司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45,681</u> <u>19.92%</u>	<u>\$ -</u> <u>-</u>

2. 上列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者，其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之投資損失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評價。有關長期股權投資損失認列情形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度前三季	100年度前三季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5,042)</u>	<u>\$ -</u>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與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交換，以每股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股份換發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0184 股普通股，換股後本公司持有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普通股持股比例為 19.92%，經評估本公司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爰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之規定採權益法評價。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15,241	\$ 36,77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86,823	55,549
	202,064	92,319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24)	(12,814)
	\$ 174,540	\$ 79,505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摩比麥斯移動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子公司累計認列相關減損損失計\$9,180，並以認列投資損失後之帳面價值\$12,071作為新成本。
3. 聯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1年度前三季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子公司累計認列相關減損損失計\$6,243，並以認列投資損失後之帳面價值\$2,998作為新成本。
4. 茂暘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1年度前三季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子公司累計認列相關減損損失計\$9,960，並以認列投資損失後之帳面價值\$40作為新成本。
5.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1年度前三季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子公司累計認列相關減損損失計\$2,141，並以認列投資損失後之帳面價值\$6,422作為新成本。
6. 子公司長風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01及100年度前三季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分別為\$118及\$627。

(八) 固定資產

	101 成	年 本	9 累 計 折 舊	月 帳 面 價 值	30 日
土 地	\$	9,023	\$	-	\$ 9,023
房 屋 及 建 築		509,985	(	136,799)	373,186
機 器 設 備		8,577	(	1,621)	6,956
水 電 設 備		9,816	(	1,130)	8,686
試 驗 設 備		68,467	(	50,464)	18,003
運 輸 設 備		1,032	(	958)	74
辦 公 設 備		6,104	(	3,516)	2,588
租 賃 改 良		510	(	283)	227
其 他 設 備		11,295	(	8,280)	3,015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14,929		-	14,929
	\$	639,738	(\$	203,051)	\$ 436,687

	100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9,023	\$ -	\$ 9,023
房 屋 及 建 築	502,206	(108,214)	393,992
機 器 設 備	1,767	(447)	1,320
水 電 設 備	2,652	-	2,652
試 驗 設 備	70,113	(52,840)	17,273
運 輸 設 備	1,231	(1,101)	130
辦 公 設 備	11,099	(7,822)	3,277
租 賃 改 良	510	(198)	312
其 他 設 備	9,328	(6,962)	2,366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422	-	422
	<u>\$ 608,351</u>	<u>(\$ 177,584)</u>	<u>\$ 430,767</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九)股本

1.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668,564，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8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交換案，以民國 100 年 11 月 8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發行新股計 13,322 仟股，其換股比率以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0184 股普通股換發本公司 1 股普通股，該項換股增資發行股份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經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並於民國 101 年 7 月 9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以民國 101 年 9 月 28 日為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發行普通股計 6,000 仟股，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更登記完竣。
4.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員工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行使權利 8,527 單位，共計發行 8,526,75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7.65 元~14.70 元)，其中 115,000 股尚未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 條件	本期 實際 離職率	估計 未來 離職率
民國95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	95.8.28	10,000仟股	6.34年	註2	6%	-
民國100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9.28	12,000仟股	5.25年	註2	-	10%
民國101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1)	101.9.28	6,000仟股	3年	註3	-	-

註 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註 2：屆滿二年及三年之服務可行使認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75%及 100%。

註 3：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之服務可取得受領新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30%、60%及 10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認 股 選 擇 權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462	\$ 14.70	1,912	\$ 15.65
本期給與認股權	12,000	25.2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1,049)	14.70	(256)	15.65
本期執行認股權			(145)	14.70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2,413</u>	24.83	<u>1,511</u>	14.7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u>413</u>	14.20	<u>1,511</u>	14.70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4.70 元及 14.70~15.65 元。

4.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如下：

協議之類型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履約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間	履約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間
民國 95 年度發行 員工認股權計畫	\$14.20	0.25年	14.70	1.25年
民國 100 年度發行 員工認股權計畫	\$25.20	5.25年	-	-

5.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擬制性本期淨損及每股虧損資訊如下：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本期淨損	報表認列之淨損	(\$ 17,938)	(\$ 14,835)
	擬制淨損	(17,938)	(14,835)
基本每股虧損(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	(0.07)	(0.06)
	擬制每股虧損	(0.07)	(0.06)

6.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及依給與日市場估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元)
民國95 年度發 行員工 認股權 計劃	95.8.28	\$26.70	\$26.70	59.06% 註	3.25年	0%	2.25%	\$10.91
民國100 年度發 行員工 認股權 計劃	101.9.28	25.20	25.20	53.99% 註	3.75年	0%	0.97%	10.33
民國101 年度發 行限制 員工權 利新股	101.9.28	25.20	-	-	3年	-	-	25.20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7.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前三季產生之費用為\$1,103 及\$0。

(十二)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5)董事監察人酬勞就(1)至(4)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6)員工紅利就(1)至(5)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十五。
- (7)餘額為股東紅利，依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或酌予保留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產業生命週期仍處於成長期，股東紅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擬以現金分派，其餘以股票方式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7,975	\$ -
特別盈餘公積	177,877	-
現金股利	247,265	1.005
合計	<u>\$ 463,117</u>	

上列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8,849，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料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130,423，每股配發現金約新台幣 0.502 元。前述民國 100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7.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5%及 1%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認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營運結果係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

(十三)庫藏股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 12,000 仟股及 0 仟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分別為 24.58 元及 0 元，每股公平價值分別為 25.2 元及 0 元。
2.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依直接持有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比例 41.86%計算之股數 5,023 仟股認列為庫藏股票。

(十四) 普通股每股虧損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金 額</u>					<u>加權平均</u>		<u>每股虧損(元)</u>			
						<u>流通在外</u>					
	<u>稅 前</u>		<u>稅 後</u>		<u>股數(仟股)</u>		<u>稅 前</u>		<u>稅 後</u>		
合併總(損)益	(\$ 14,953)		(\$ 17,333)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損	(\$ 15,558)		(\$ 17,938)		257,612		(\$ 0.06)		(\$ 0.07)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金 額</u>				<u>加權平均</u>		<u>每股虧損(元)</u>				
					<u>流通在外</u>						
	<u>稅 前</u>		<u>稅 後</u>		<u>股數(仟股)</u>		<u>稅 前</u>		<u>稅 後</u>		
合併總(損)益	(\$ 15,414)		(\$ 18,508)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162)		(\$ 14,835)		246,234		(\$ 0.05)		(\$ 0.06)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因營運虧損，相關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中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對各關係人之銷貨均未達本公司銷貨淨額之 10%，其對關係人銷貨淨額分別為 \$10,735 及 \$0。上開關係人銷貨按一般銷貨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收款。

2. 進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對各關係人之進貨未達本公司進貨淨額之 10%，其對關係人進貨淨額分別為 \$2,063 及 \$0。上開關係人進貨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付款。

3. 應收帳款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對各關係人之應收帳款未達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之 10%，其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2,600 及 \$0。

4. 應付帳款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對各關係人之應付帳款未達本公司應付帳款總額之 10%，其應付帳款總額分別為\$505 及 \$0。

六、抵(質)押之資產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備註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356	\$ 1,356	土地租賃證金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明細如下：

租賃標的物	出租人	期間	年租金
土地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0.3.1~109.12.31	\$ 1,356
土地	"	99.8.6~109.12.31	\$ 1,356

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4 月 25 日與和通國際(股)公司簽訂委託服務契約，雙方約定由和通國際(股)公司代為從事特定投資業務之開發、評估、執行、管理及處分等事項，並透過其投資建議及業務方針之擬定，以增加公司投資收益，惟該服務契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97 年 4 月 30 日至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止，為期 7 年。

3.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購買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日幣 94,000 仟元。

4.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晶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開立及委託銀行開立，供進貨履約保證之保證本票共\$5,00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101	年	9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 3,230,202	\$ -	\$ 3,230,202			
相等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45,068	145,06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4,821	364,82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540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1,069,481	-	1,069,481			
相等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100	年	9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 2,944,178	\$ -	\$ 2,944,178			
相等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34,507	134,50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115	48,11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9,505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903,842	-	903,842			
相等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與應付票據及款項等。
2. 交易目的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二)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256,554 及\$2,092,443；金融負債均為\$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424,009 及\$252,427；金融負債均為\$0。

(三)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商品資訊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21,354 及\$15,754 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78 及\$212。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皆為減少\$547 及\$24,191，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0,119 及\$0。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及子公司採取之控管策略如下：

信用風險

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權責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 財務重大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7,496	29.30	\$ 26,585	30.48
人民幣：美金	66,164	6.34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104	29.30	5,421	30.48

(2) 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公司債及債券基金，其發行人之信用評等均為良好，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屬具活絡市場者，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者，不預期經常出售，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令略。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令略。

(三) 大陸投資資訊

依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令略。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前三季母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均未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故不擬揭露。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於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時係以整體評估，經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報導部門為晶豪。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會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民國 101 年度前三季：

	晶豪	其他營運部門	調整及沖銷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005,248	\$ 19,840	\$ -	\$4,025,088
內部部門收入	\$ -	\$ 443	(\$ 443)	\$ -
部門損益	(\$ 15,558)	(\$ 7,111)	\$ 7,716	(\$ 14,953)
部門資產	\$6,433,758	\$ 2,276,544	(\$2,211,751)	\$6,498,551

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

	晶豪	其他營運部門	調整及沖銷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298,909	\$ 19,818	\$ -	\$4,318,727
內部部門收入	\$ -	\$ 1,147	(\$ 1,147)	\$ -
部門損益	(\$ 11,162)	(\$ 23,409)	\$ 19,157	(\$ 15,414)
部門資產	\$6,372,940	\$ 2,345,749	(\$2,264,583)	\$6,454,106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 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積極進行中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566	(\$ 4,566)	\$ -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59,327	(59,327)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	59,327	59,327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349,542	(545)	348,997	(3)
固定資產淨額	440,412	(29,928)	410,484	(4)、(5) 及(6)
投資性不動產	-	32,659	32,659	(5)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6,823	3,825	10,648	(1)、(7) 及(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171	4,171	(6)
其他	5,819,422	-	5,819,422	
資產總計	\$ 6,680,092	\$ 5,616	\$ 6,685,708	
應付費用	\$ 157,612	\$ 9,051	\$ 166,663	(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358	23,550	55,908	(8)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	-	1,032	1,032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6,902	6,902	(4)
其他	826,094	-	826,094	
負債總計	\$ 1,016,064	\$ 40,535	\$ 1,056,599	
資本公積	\$ 445,626	(\$ 29,507)	\$ 416,119	(3)及(9)
特別盈餘公積	177,877	(177,877)	-	(10)
未分配盈餘	1,642,867	36,370	1,679,237	(1)、(3) 及 (7)~(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5,706)	136,095	389	(10)
其他	3,533,364	-	3,533,364	
股東權益總計	\$ 5,664,028	(\$ 34,919)	\$ 5,629,109	

2.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5,243	(\$ 5,243)	\$ -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74,540	(174,540)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364,821	174,540	539,361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345,681	(1,975)	343,706	(3)
固定資產淨額	436,687	(71,385)	365,302	(4)、(5) 及(6)
投資性不動產	-	62,965	62,965	(5)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3,391	4,457	7,848	(1)、(7) 及(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4,929	14,929	(6)
其他	5,168,188	-	5,168,188	
資產總計	\$ 6,498,551	\$ 3,748	\$ 6,502,299	
應付費用	\$ 101,019	\$ 10,491	\$ 111,510	(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343	22,712	58,055	(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	-	987	987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7,387	7,387	(4)
其他	982,286	-	982,286	
負債總計	\$ 1,118,648	\$ 41,577	\$ 1,160,225	
資本公積	\$ 410,435	(\$ 28,298)	\$ 382,137	(3)及(9)
特別盈餘公積	139,028	(139,028)	-	(10)
未分配盈餘	1,663,778	(59,920)	1,603,858	(1)、(3) 及 (7)~(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9,137)	189,417	280	(10)
其他	3,355,799	-	3,355,799	
股東權益總計	\$ 5,379,903	(\$ 37,829)	\$ 5,342,074	

3. 民國 101 年度前三季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銷貨收入	\$ 4,025,088	\$ -	\$ 4,025,088	
銷貨成本	(3,472,355)	-	(3,472,355)	
營業費用	(577,137)	(995)	(578,132)	(4)、(7) 及(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51	(53,948)	(44,497)	(3)、(4) 及(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380)	-	(2,380)	
稅後淨利(損)	(\$ 17,333)	(\$ 54,943)	(\$ 72,276)	

4. 調節原因說明：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前三季
(1)	所得稅			
a.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566)	(\$ 5,24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548	4,18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032	987
		未分配盈餘	(2,050)	(2,050)
b.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c.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負債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2)	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躍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100年12月22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59,327)	(174,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9,327	174,540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係以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兩者間可能產生之報表計算。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45)	(1,975)
	101年度第三季係依被投資公司101年度第二季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差異認列計算。	資本公積	(329)	(1,618)
		未分配盈餘	(216)	(216)
		投資損失	-	141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前三季
(4)	除役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97)基秘字第340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若因合約約定未來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等義務，並未估計為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負債；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該項目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原始估計成本。	固定資產	\$ 6,902	\$ 6,5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6,902	7,387
		折舊費用	-	393
		利息費用	-	485
(5)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項下；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固定資產	(32,659)	(62,965)
		投資性不動產	32,659	62,965
(6)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171)	(14,9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71	14,929
(7)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應付費用	9,051	10,49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7	77
		未分配盈餘	(8,974)	(8,974)
		薪資費用	-	1,440
(8)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550	22,71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0	200
		未分配盈餘	(23,350)	(23,350)
		退休金費用	-	838)
b.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前三季
(9)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若屬持股比例增減變動，視為新增或處分交易。	資本公積	(\$ 29,178)	(\$ 26,680)
		未分配盈餘	29,178	26,680
(10)	功能性貨幣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判斷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時，係依據各項指標綜合研判以決定功能性貨幣，無優先順序之考量。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國外營運機構除應考量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產生及支用現金之環境外，並需額外考量國外營運機構之營運自主性、與報導個體(以下稱「本公司」)交易頻繁程度、現金流量受本公司影響之程度，來決定其功能性貨幣是否應與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同，故本公司部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經前述判斷後為與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同。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6,095	189,417
		特別盈餘公積	(177,877)	(139,028)
		未分配盈餘	41,782	2,933
		兌換損失	-	53,322

(三)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20A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其除役負債。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